

证券代码：832771

证券简称：佳境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6月，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方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二手设备24万元、支付运费4.5万元。公司持有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此外，公司与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张临苏控制，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临苏、邓志东回避表决。按照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扬州市邗江区杨庙镇创业园8号厂房

注册地址：扬州市邗江区杨庙镇创业园8号厂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临苏

实际控制人：张临苏

注册资本：10,000,000

主营业务：资源回收利用（不含医疗废弃物）及技术研发；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的股权，此外，公司与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张临苏控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经营相关的交易，所购二手设备三效蒸发器 1 套原值 80 万元、结晶器 1 套原值 8 万元、离心卸料机 1 套原值 8 万元，原值合计 96 万元，购进价格共 24 万元，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的协议由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签订，协议主要内容为公司向扬州佳境资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二手设备：包含三效蒸发器 1 套 16 万元、结晶器 1 套 3 万元、离心卸料机 1 套 5 万元，合计 24 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支付。另协议约定由公司承担运输费用，因此另付 4.5 万元运输费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行为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购买本批设备是为了增加水处理过程中的回用效果，由于本批设备用于公司负责运营的项目，在满足使用效果的同时，采购二手设备极大的降低了采购成本。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设备买卖合同》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